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警察局 函

地址：30046新竹市中山路1號
承辦人：廖瑋琳
電話：5247640
電子信箱：415502@ems.hccg.gov.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
發文字號：竹市警少字第11100352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

主旨：新竹市少年輔導委員會社工員職缺2名，請協助轉知有意願者，請查照。

說明：

一、因應112年7月1日曝險少年行政輔導先行實施，本市少輔會申請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人事補助擴大徵才。

二、資格條件：

- (一)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
- (二)社會工作相關科系畢業。

三、工作內容：

- (一)少年偏差行為預防及輔導工作。
- (二)執行各項少年輔導專案計畫。
- (三)少年輔導委員會業務。
- (四)處理少年安全工作。

四、應徵方式：

- (一)請檢具公務人員履歷表(簡式)、自傳(請詳述)、最高學歷證書影本、具少年輔導實習或帶領少年團體經驗者請檢附資料及相關經歷證明資料。(所有文件均為A4格式)
- (二)請於111年9月12日前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或親送「300新竹市北區中山路1號新竹市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廖小姐收」，並請註明「應徵聘用社工員」。

五、詳細徵才資訊請至新竹市警察局全球資訊網(<https://www.hccp.gov.tw/ch/index.jsp>)參閱。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東海大學、東吳大學、靜宜大學、實踐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長榮

大學、玄奘大學、亞洲大學、朝陽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
學、大仁科技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副本：新竹市警察局(少年隊)、新竹市少年輔導委員會